

北关区财政资金直达机制运行情况

北关区财政局按照财政部《2020 年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》、《中央财政实行直达机制资金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文件要求分配下达财政直达资金。截止 2023 年 11 月 30 日，我区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共分配下达直达资金 20034.46 万元，分配率为 100%。

截止 2023 年 11 月 30 日，已支付直达资金 17161.28 万元，支付率 85.7%。其中：用于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631.4 万元，就业补助 299.2 万元，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526.29 万元，优抚对象补助 1130.72 万元，城乡义务教育补助 2533.99 万元，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1007.55 万元，有效加强了我区基本民生保障，确保群体稳定，维护社会和谐，促进经济发展。

2023 年 12 月 4 日